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文件

昌州财库〔2026〕4号

关于批复昌吉州本级预算单位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的通知

昌吉回族自治州红十字会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及《部门决算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1〕36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你单位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收支情况

（一）总收支。2025 年度本年收入 245.47 万元，使用非

财政拨款结余(含专用结余)0.00万元,年初结转和结余22.45万元;本年支出245.47万元,结余分配0.00万元,年末结转和结余22.45万元¹。

(二)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,本年收入240.67万元;本年支出240.67万元,年末结转和结余0.00万元。

(三)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,本年收入0万元;本年支出0万元,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

(四)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,本年收入0万元;本年支出0万元,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

二、有关工作要求

(一)依法按时公开。你单位要依法依规履行公开主体责任和义务,务必于部门决算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和询问,做好相关解释工作。

(二)完善工作机制。你单位要严格按照《部门决算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1〕36号)的要求,根据决算审核审计意见,办理预算执行调整事项,并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进行会计处理。要强化部门决算数据分析,拓展数据应用,充分发挥部门决算对预算编制、执行以及财务管理的促进作用。

¹ 数据来自部门决算批复表,批复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,下同。

（三）《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》目录：

1.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2. 收入决算批复表
3. 支出决算批复表
4.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5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6.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
7.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8.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9.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

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

2026 年 9 月 11 日

